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26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用	浙江蓝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费	不超过150万	960,846.00	-
	浙江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费	不超过250万	1,132,928.04	-
	上海协信远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费	不超过200万	315,312.12	-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或商品	浙江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半成品	不超过1000万	2,598,630.29	以销定采，销售未达预期

	上海垚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6000万	26,353,966.25	以销定采,销售未达预期
	上海娅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2000万	13,621,378.27	以销定采,销售未达预期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商品	浙江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净水器配件	不超过200万	114,330.20	销售未达预期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广州市伊亮日用品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服务	不超过50万	0	此业务已终止
	天骄智慧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注1)	物业服务	不超过60万	110,961.93	-
向关联方支付使用费	上海垚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品牌授权使用费	不超过300万	2,578,867.92	-
向关联方支付服务费	鲲致千程(杭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服务费	不超过1000万	0	此业务已终止
为关联方提供劳务	上海娅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电商营销服务	1000万	2,401,033.61	销售未达预期
合计			不超过12210万	50,188,254.63	-

注1: 天骄智慧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曾用名为重庆天骄爱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三) 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用	浙江蓝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费	不超过150万		960,846.00	-
	浙江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费	不超过150万		1,132,928.04	-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或商品	浙江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半成品	不超过300万	25,607.89	2,598,630.29	-
	上海垚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2800万	5,180,000.00	26,353,966.25	-
	蒂缇(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及蒂缇國際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1000万	29,755		预计2023年自关联方处采购部分化妆品并对外出售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商品	浙江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净水器配件	不超过150万	1,260.00	114,330.20	-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天骄智慧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物业服务	不超过60万	45,168.04	110,961.93	-
向关联方支付使用费	上海壹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品牌授权使用费	不超过350万	683,400.00	2,578,867.92	-
合计			不超过4960万	5,965,190.93	33,850,530.63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 名称：浙江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大环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556167885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石秋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 5240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5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5 月 24 日至长期

住所：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300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水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傅梦琦女士任东大环境董事长。

(2) 名称：浙江蓝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清环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MA288LFR5E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金王勇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09-09

营业期限： 2016-09-09 至长期

注册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300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家用电器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家用电器制造；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室内空气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傅梦琦女士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3) 名称：上海垚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X6W81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路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2-24

营业期限： 2016-02-24至2036-02-23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235号6幢3楼H、J座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日用百货、化妆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纸制品、橡塑制品、陶瓷制品、玻璃制品、针纺制品、服装鞋帽、玩具、家居用品、洗涤用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卫生洁具、布艺制品、珠宝首饰、包装材料、机械设备、电脑及配件的销售，园林绿化，仓储管理（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海垚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安徽娅恩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的12%的股份，其法人、执行董事张路任职安徽娅恩董事兼总经理。

(4) 名称：天骄智慧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00612082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梅洪风

成立日期：2013-10-17

营业期限：2013-10-17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26、28号211室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日用百货的销售，停车场管理，机电设备维修（除特种设备），食品销售，园林绿化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吴靓怡任职天骄智慧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名称：蒂缇（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蒂缇深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ERRCXC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振英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12-24

营业期限：2018-12-24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2栋A座1308

经营范围：经营电子商务；化妆品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蒂缇深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艾蒂狮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周海涛直系亲属参股的企业。

（6）名称：蒂缇國際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蒂缇國際電商”）

注册日期：2019-02-27

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所在地区：中国香港

住所：ROOM 803,CHEVALIER HOUSE,45-51

CHATHAMROADSOUTH TSIM SHA TSUI, KL

业务性质：电子商务、电子商务平台运营、化妆品母婴用品零售、投资

关联关系：蒂緹國際電商为控股子公司上海艾蒂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周海涛直系亲属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交易不会给公司带来风险或形成坏账损失。

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相关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与关联方之间以合理的价格相互提供产品和服务。

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以市场化为原则，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进行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出售商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本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